約翰福音要道略解 第十九講

請您打開約翰福音第一章，我們讀第34節，「**我看見了，就證明這是神的兒子。**」

寫《約翰福音》的三個目的

《約翰福音》整本書的記載有三個大的目的，我們剛才念的這一節，就是其中之一。在約翰福音第廿章31節，就說明了寫《約翰福音》的目的，「**但記這些事，要叫你們信耶穌是基督……**」「**耶穌是基督**」這是它最重要的一個目的，就是讓我們信這位耶穌是基督。不過，這對猶太人較比重要，因為猶太人等的就是這位彌賽亞，基督就是彌賽亞，剛才我們念過，「**彌賽亞翻出來就是基督**」（約一41）。他們等的就是這位彌賽亞，因為神應許彌賽亞一來，他們就得拯救了、就得救了，這是他們的盼望，所以，他們都在等。

彌賽亞翻出來是什麼意思？就是受膏者。神要差一個祭司，神要差一個先知，神要差一個君王；先知、祭司、君王這三個名稱、這三個職份都是受膏者，所以神答應要給他們一位受膏者。比如，他們一直說到，聖經「**所記的那一位**」（約一45），「**那一位**」就是這位耶穌，也就是他們所等的彌賽亞。猶太人要信耶穌是基督，這是非常要緊的。但他們不信，到現在猶太人還是不信，猶太人還是在等他們的彌賽亞，他們認為祂還沒有來。他們不承認他們所釘死的這位耶穌就是彌賽亞，到現在他們還是不承認。等將來主耶穌從天再降臨的時候，他們都會看見、他們都會相信、他們都會悔改，他們都會看見他們所扎的這一位（約十九37）。

第二個目的就是讓我們信耶穌——這位生在伯利恆、長在拿撒勒、巡行在加利利沿海之地、在耶路撒冷被害、被釘十字架的耶穌，祂「**是神的兒子**」（約廿31）。外邦人所注重的就是信耶穌是神的兒子。當然，這兩個信我們都要建立，耶穌是基督、是神的兒子。

最後還有一個記載《約翰福音》的目的，「**並且叫你們信了祂，就可以因祂的名得生命**」（約廿31），最要緊的就是「**得生命**」。在我們來說，信耶穌是基督，信耶穌是神的兒子，就是這本書寫的目的。但最終要給我們的好處是什麼呢？就是讓我們因信祂的名得生命，得永遠的生命、不朽壞的生命、復活的生命，讓我們得一個新的生命，所以，《約翰福音》也叫「生命的福音」。從一開頭就說到「**太初有道**」（約一1），「**生命在祂裏頭**」（約一4），道成了肉身，來到地上（約一14）。所以，耶穌後面就開始講，「**復活在我，生命也在我**」（約十一25），「**我就是道路、真理、生命**」（約十四6），「**信子的人有永生；不信子的人得不著永生**」（約三36），「**神的糧，就是那從天上降下來賜生命給世界的**」（約六33）。耶穌一直在宣告、一直在那裏講，「**你們查考聖經（或作『應當查考聖經』），因你們以為內中有永生，給我作見證的就是這經。然而你們不肯到我這裏來得生命。**」（約五39～40）所以，都是在講生命、生命、生命。

我們知道《約翰福音》最主要的目的，就是彌補人在伊甸園所失去的那一個生命的缺欠。當初，在伊甸園神就要給我們永生，但因為人的始祖上了撒但的當；那古蛇、大龍，就是魔鬼，又叫撒但（啟十二9）。牠引誘夏娃吃了分別善惡樹的果子，然後夏娃又給她的先生吃、給亞當吃。罪從一人入了世界，死又是從罪來的（羅五12），於是眾人就都在死的權下，人類都在死亡的控制之下。因為罪來了、罪進來了，罪的工價就是死（羅六23）。那麼，神就定了一個

時候，要藉著女人的後裔打傷魔鬼的頭、打傷古蛇（創三15），所以，耶穌就道成肉身。這世界上所有的人都是男人的後裔，惟有主耶穌沒有男人的種子在裏邊，祂不是男人的後裔，而是女人的後裔。因為祂是藉著馬利亞的身體，得到一個肉身，來到地上，所以，祂是女人的後裔（太一16）。因為約瑟還沒有娶馬利亞，還沒有與她同房，所以，耶穌沒有經過男女的情慾、沒有男人的種子在裏邊，祂單獨是女人的後裔，是打傷魔鬼頭的那一位。那麼，祂是誰？祂是聖靈感孕（太一18），是 神的兒子，是 神的生命藉著人顯現出來，所以，祂是 神的兒子。弟兄姊妹們，我們非懂得不可，並且要認真地傳講，讓人信耶穌是基督，是 神的兒子；並且信了祂，就可以因祂的名得生命。

信耶穌與其它宗教的不同

信 神的兒子跟一般的信法不一樣。我們大家都曉得，世界上所有宗教的信法跟基督教信耶穌的信法完全不一樣。其它的宗教，比如，佛教，他們信菩薩、信佛，那個佛跟他們是相對的，就是佛在廟堂裏、或在天上、或在哪裏，但人在這邊，他們就拜他、求他、供他、燒香事奉他。這些都是相對的，他是他、我是我。道教更是如此了，你拜一個菩薩、一個神仙，你拜他、給他燒香、供養他，但你還是你，你可以作他的徒弟，但你跟他就只是主從的關係而已。

我們信耶穌不是這樣的信法，信耶穌是把耶穌信到心裏來。所以，約翰福音第一章第12節就說，「**凡接待祂的，就是信祂名的人，祂就賜他們權柄，作 神的兒女。**」信耶穌就是把耶穌基督信到你的心裏來。這還不夠明白，信耶穌就是 神的種子種在你的心裏。這就跟一粒種子種在花盆裏一樣，我們人是一個瓦器，耶穌基督是 神的寶貝、種子，祂種在我們裏頭，就有寶貝在我們

這瓦器裏（林後四 7），這就叫信，所以，信主耶穌是與主合而為一。但信別的宗教都是相對的，他在對面、我在這裏，或者他高高在上、我低低在下，或者他在廟裏、我在家裏。我有事的時候，就去拜他、求他；沒有事的時候，就各走各路，他還是坐在他的廟裏，我就回到我的家裏、去做我的事，就是這種信法。但今天一般的基督教也是這種信法，這就錯了。因為我們信的是生命之道，是把耶穌接受到你裏頭來。所以，信 神的兒子得生命，是一件重要的事。不只於信耶穌是基督，還要信耶穌是 神的兒子，還要把 神的兒子因信接受到我們心裏來，讓祂成為我們生命的種，這就是信耶穌——神的兒子。

所以，親愛的弟兄姊妹們，記載《約翰福音》重要的目的，就是讓我們相信三樣事情，第一，信耶穌是基督；第二，信耶穌是 神的兒子；第三，叫我們信了祂，就可以因祂的名得生命。這三樣都記在第廿章 31 節，就好像是寫這本書目的的結論。

耶穌所行的事若都寫出來，就是全世界也容不下

「**但記這些事……**」（約廿 31）按照聖經上說，耶穌的事太多了，若要真的全都寫下來，就是全世界也容不下（約廿一 25）。我們知道，即便如此，現在世界上所謂用文字書寫、記錄、傳頌、歌頌的，還是以耶穌基督為最多。全世界的書，比如，兄弟我所在的教會曾經編過一本《萬民頌揚》的詩歌集，我們就找到了十萬首歌頌耶穌基督的詩歌，後來選了三萬首，在三萬首裏又挑了幾千首，從幾千首裏又挑出六百九十首，組成了一本詩歌集。我們一查，不得了，各國頌讚 神的詩歌有各種版本，若把它們整理做成資料，有好幾大箱，不得了。所以，歷世歷代歌頌的詩歌，我們還有許多沒有收錄的，還有很多散失遺落的，所以，光是歌頌耶穌的書就太多

了。各國基督教的出版物，像在我家裏的書架上差不多就有幾百本，專是講主耶穌基督、講 神的事情。比如，查經的、解經的、寓意的、故事的、比諭的……甚至於雜誌、書刊……多得不得了。並且聖經的翻譯是全世界最多的，有幾百上千種的翻譯，因為有很多少數部落的文字都被翻譯出來了。所以，若真把耶穌基督所有的事都記載下來，累積到現在真是不得了，就是全世界也容不下。

以復活的大能顯明耶穌是 神的兒子

《約翰福音》的記載只有這麼多，主要的目的就是要讓人「**信耶穌是基督，是 神的兒子，並且叫你們信了祂，就可以因祂的名得生命**」（約廿 31）。所以，信 神的兒子是非常重要的。那麼，在信 神的兒子這一方面，我們提到兩點，第一，信耶穌是 神的兒子，這是按照身位說的。 神是至大的 神， 神的兒子是從 神出來的、是 神所生的、是 神的子。在聖經裏用了好幾種的說法，父的獨生子、父懷裏的獨生子、真 神的兒子、 神子……用了很多的名稱，但都是指著從 神出來的一個子。

怎麼證明耶穌是 神的兒子呢？聖經裏也有一個說法。比如，千千萬萬的人，世界上這麼多的人，人人都可以說我是 神的兒子，但怎麼知道這一位耶穌就是 神的兒子呢？這就需要有一個確據、有一個特別的證明。這在歷史上的證明很清楚的，就是耶穌復活。羅馬書第一章第 3 節說，「**論到祂兒子我主耶穌基督，按肉體說，是從大衛後裔生的；**」耶穌是猶太人、是猶大支派的人、是大衛的後裔，這是清清楚楚的；有家譜、有譜系，一步一步地查上去，是一點也不會錯的——祂是大衛的後裔。但「**按聖善的靈說，因從死裏復活，以大能顯明是 神的兒子。**」（羅一

4）基督教一個特別的真理就是耶穌基督雖然死了，但祂從死裏復活，並且今天還活著，直活到永永遠遠。這就證明耶穌是 神的兒子。所以，「**以大能顯明是 神的兒子**」。

祂不僅能自己復活，祂還表演復活的大能給祂的門徒看。祂叫睚魯的女兒，一個剛死的人復活了（可五 35 ～ 42）；祂叫拿因城寡婦的獨生兒子復活了（路七 11 ～ 15），在出殯的時候、在死人被擡出來的時候，就攔下來，讓他活了、讓他起來了。耶穌讓睚魯的女兒，一個剛死的人復活，就證明剛剛死的人可以復活；已經死了很久、已經出殯、被擡出來的人，也可以復活。還有一個拉撒路已經埋在墳墓裏四天，都臭了，耶穌也能讓他復活（約十一 39 、43 ～ 44）。這就是說無論剛死的、死了很久的、或者屍體已經臭了、壞了的，耶穌都能讓他們復活，耶穌都能辦得到，因為祂有復活的大能。祂以復活的大能，證明祂是 神的兒子，祂能叫人復活，祂自己也從死裏復活，直活到永永遠遠。這就證明祂是 神，祂跟我們普通的人不一樣，這是說到兒子。

聖父、聖子、聖靈；同等、同榮、同尊

說到兒子，猶太人很不服氣。我們看《約翰福音》的後面就記載到猶太人的爭執，他們認為耶穌說自己是 神的兒子是不對的。為什麼不對呢？因為人就是人，神就 神，這是兩個等級，不是同等的。神是高一級的，我們人是低一級的；人是受造之物，神是自有永有的，不能同等而論。所以，耶穌說祂是 神的兒子，猶太人就很生氣說，「你把自己與 神當作同等的。」現在我們來看約翰福音第五章，這裏特別說到這個問題，我們從第 15 節讀起，「**那人就去告訴猶太人，使他痊愈的是耶穌。所以猶太人逼迫耶穌，因為祂在安息日作了這事。耶穌就對他們說：**

『我父作事直到如今，我也作事。』所以猶太人越發想要殺祂，因祂不但犯了安息日，並且稱 神為祂的父，將自己和 神當作平等。」（約五 15～18）這個問題就來了。神的兒子跟 神是平等的，都是自有永有的；我們人類和萬物都是受造的，跟自有永有的是兩類、兩等，因此，猶太人想要殺耶穌，說「祢把自己當作與 神平等的，這是褻瀆，你說了褻瀆的話。」所以，他們不明白耶穌是 神的獨生子道成肉身，祂確實是 神的兒子，祂確實是從 神的懷裏出來，祂是從 神出來、到了世界。太初，祂從 神出來，神藉著祂創造宇宙萬物，這是確實的。直到祂到地上來，尋找、拯救失喪的人，祂才道成了肉身。

我們曾經查過，耶穌必須要道成肉身，否則就不能來救人，這牽連到很多很多的問題。耶穌道成肉身，祂以復活的大能，顯明祂是 神的兒子，祂不是普通的人。所以，祂和聖靈都是從神出來的，不是受造的；是從 神出來的、並且是生出來的——是從 神生出來的。我們看約翰福音第十五章，耶穌說聖靈是從 神出來的，祂不說聖靈是從 神造的，第 26 節，「**但我要從父那裏差保惠師來，就是從父出來**（我們注意這個『出來』）**真理的聖靈，祂來了，就要為我作見證。**」聖靈是從 神出來的。我們再看約翰福音第十三章第 3 節，那耶穌自己呢？「**耶穌知道父已將萬有交在祂手裏，且知道自己是從 神出來的……**」「**從 神出來**」，我們再看約翰福音第十六章第 28 節，「**我從父出來，到了世界；我又離開世界，往父那裏去。**」「**從父出來**」，所以，子是從父出來的。

沒有出來以前呢？我們看約翰福音第十章，這是非常要緊的信息。《約翰福音》翻來覆去就是在講這個問題，因為在使徒時代，已經有了異端、邪說、曲解，把耶穌講得跟人一樣，說祂是修來的，或者是 神按立了祂，或者說祂不是 神的兒子……他們不認為耶穌是 神的兒子、不承

認祂的神性，已經有這樣的異端、邪說了。所以，《約翰福音》就反覆地作見證。我們看約翰福音第十章，耶穌一直稱 神為「父」，父是與祂同等的，祂是兒子，第29節，「**我父把羊賜給我，祂比萬有都大，誰也不能從我父手裏把他們奪去。我與父原為一。**」（約十29～30）所以，祂與父原為一。猶太人一聽更氣了，第31節，「**猶太人又拿起石頭來要打祂。耶穌對他們說：『我從父顯出許多善事給你們看，你們是為哪一件拿石頭打我呢？』猶太人回答說：『我們不是為善事拿石頭打祢，是為祢說僭妄的話；又為你是個人，反將自己當作 神。』**」（約十31～33）所以，耶穌把祂自己當作與 神是平等的，他們就很氣。

但聖靈是從 神出來的，聖子是從 神出來的，「聖父、聖子、聖靈」原為一。所以，我們信神是三位一體——「聖父、聖子、聖靈」。神是超乎眾人之上，靈是貫乎眾人之中，子是住在眾人之內（弗四6）；這就是三而一的 神，祂們是「同等、同榮、同尊」。我們看約翰福音第十七章第5節，「**父啊，現在求祢使我同祢享榮耀，就是未有世界以先我同祢所有的榮耀。**」所以，耶穌與 神同榮，同時也是同尊、同等。我們看約翰福音第五章，我們就明白三位一體的 神是同榮、同尊、同等的。我們看第23節，「**叫人都尊敬子如同尊敬父一樣。不尊敬子的，就是不尊敬差子來的父。**」（約五23）「同等、同榮、同尊」；「聖父、聖子、聖靈」，三位一體。耶穌基督是 神的兒子，因為祂從死裏復活，以大能顯明祂是 神的兒子。